

弟弟说,他要把这台母亲的缝纫机当成传家宝,而我也会将母亲一直保存下来的两张单据珍藏起来。看见它们,就像看见了母亲和那个艰难却充满着期待的岁月。

母亲的藏品

□梅 赞

在我的印象中,1975年以前,大市中学的家中,完全可以用家徒四壁来形容(只有真实,毫不夸张),没有一件家具,用的全是学校配的桌椅床凳。1975年,父亲恢复工作籍,一家团圆大市后,才经林业局批准,在林场买了几方树,请木匠来家里,好茶好饭供奉,打了几件当时时髦的家具,如五斗橱、穿衣柜等,还有几张竹床和松木制成的椅子,但它们无一例外都是裸体出境,没有上漆,最多刷了一层桐油,几乎完全的原生态。后来,即使搬到温泉,父母都是用我们用了淘汰下来的家具,因而,家里除了房门,再没有一处有上锁的地方,也就是说根本没什么值钱的或贵重的东西,他们真是彻底的无产者。

近五年内,父母先后过世,也没什么遗产可处置,但杂七杂八的东西(我们眼中多无用)却不少。在清理母亲的遗物时,当然没有发现什么金银财宝和存单存折什么的,让我们想发点意外之财的念头都没有。除了外公留下的一些线装书外,还有一样东西裹得特别的紧。那是一只蓝色的布袋,因年代久远,已无色泽,蒙着岁月洒在上面的灰尘,皱巴巴的,就像母亲最后时刻的那张沟壑纵横的脸。我小心翼翼地打开布袋,翻拣里面的东西,翻到了父母的师范毕业证和结婚证,都是一张薄纸,看着纸上父母如春天一样洋溢着年轻的笑脸,心不免憾然。要是人不老,不死该多好,就没有那么多的悲欢离合,阴阳两隔。但地球或许就爆炸了。

忽然,翻拣到了两张单据,一张红,一张白。一看,原来都和家里的一台蜜蜂牌缝纫机有关。一张红的是缝纫机的购买发票,另一张白的是运输缝纫机的铁路货票。一看发票的年月日竟是1969年6月18日,整整55年半个多世纪过去了,却被母亲收藏着。要知道55年中,我们家从崇阳天城到大市,从大市到田心,从田心到路口,从路口再到天城,足足转了一圈,一年搬一次家是常态,甚至一年搬两次也不是没有。每一次搬家,都会丢掉不少东西;后又从崇阳天城搬到咸宁温泉,翻山越岭,更是不知舍弃了多少有用或无用的什物,但这两张单据一直被母亲珍藏着,足见母亲对它的看重。而那台缝纫机差点被弟弟在改造房子时当废铁卖了,幸得母亲的及时阻止。但没当废铁卖也好不到哪里去,弟弟把它置于母亲看不到的院角落里,日晒雨淋,连面板也晒坏了,皮带也老了,飞轮也转不动了。

说起这台蜜蜂牌缝纫机,我写过一篇《母亲的缝纫机》,那文里,通过父亲的叙述,说缝纫机是外公从上海买的,然后又怎么从广西柳州向湖北发的货。当时就有点懵,父亲也是听外公说的,具体的就不知其详。反正那时,不是有钱就能买得到东西



的,必须要有供应票。也许是上海的缝纫机供应票,而货在广西,从广西运到湖北黄陂,再从黄陂运到崇阳大市。哎呀,越说越绕,也说不清楚。

现在看到这两张单据,才发现这台蜜蜂牌缝纫机是在一个叫芦村的区供销合作社买的。当时价格为148.38元,绝对的高价,不是奢侈品又是什么?是从芦村火车站向湖北黄陂横店火车站发的货,上面写着发货人黄志城,发货地址芦村旅社,黄志城应该是采购员,住在当地的旅社里,收货人是湖南(把湖北误成了湖南,居然没寄错,估计是横店火车站起了作用)黄陂生资站转运站,横店王志伟。我仔细研究了这两张单据,上面手写的字迹都很清楚。但发票公章上的芦村区前的两个字却因印泥挤成了两个红泥团而认不出来,猜是“广西”二字,因为外公当年说过是从广西柳州发回来的。便在百度上搜“芦村区”,却找不到这个地名,把“芦村区”改成货单上的始发站“芦村火车站”,百度上立马跳出解释:芦村站,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横州市石塘镇芦村,是湘桂铁路线上一个三等站,车站中心里程为湘桂线711(公里)+360(米),距离露圩站14.145公里,距离六景站12.080公里。看来,当年,外公误把横州当成了柳州。但还有一点,又把我搞懵了,货单却是上海铁路局的货单。怕弄错,又在上海找“芦村”火车站,却根本没有找到,可半个世纪前的上海铁路局也不会管辖到几千公里之外的广西芦村这个三等站吧?现在,外公、父母,我认识的当事人都不在了,不知住过芦村旅社的黄志城和横店生资站转运站的王志伟两位先生还健在不?否则,也就无从问起到底是怎么回事了。

但我还是进行了猜想,当年,外公托人弄到了一张缝纫机票,到黄陂生资公司去购买,因为实行的是计划经济,上海生产的

蜜蜂牌缝纫机是抢手货,但厂家不能直营,只能按计划调拨给全国各地的商业一、二、三级站,再分配到各地商业部门和各级供销社物资站,再凭票卖给老百姓。黄陂生资公司的这批货按计划(或者是根本无此计划,而要靠采购员的本事)要从广西横州芦村区供销合作社进,于是,黄陂生资公司的采购员黄志城就去了横州芦村,住在芦村旅社,从芦村区供销合作社的门市部提了货,然后从芦村火车站向黄陂横店火车站发货。于是,“蜜蜂”从上海飞到广西,又从广西飞过湖南,再飞到湖北。从发票上的手写字看,运费不到4元钱(真便宜,现在不可想象),但这台缝纫机却跨越了千山万水。

当我把这两张母亲保存的单据给弟弟看时,弟弟此时才有点庆幸当时没有把缝纫机当废铁卖掉,否则,将是不可挽回的损失。于是,他把放在院角落的日晒雨淋的已失去了面板的缝纫机搬到了屋里,又在网上下单购买蜜蜂牌缝纫机的面板,和缝纫机用的皮带及机油,他要修复这台留着母亲记忆的缝纫机。可商家发来的面板居然和原机的型号不对,装不上去。反反复复,才在网店老板的帮助下,淘到了符合当年蜜蜂牌缝纫机型号的面板。然后,弟弟在家鼓捣了半日,把崭新的面板装得严丝合缝,再给关键节点点上机油,又把缝纫机擦得锃亮,扣上皮带,母亲的缝纫机又能转动了。弟弟把他踩缝纫机飞转的样子,拍成了视频,发在群里面。看到那台转动如初的缝纫机(我们小时候趁母亲不在都空踩过以当游戏),莫名,我的眼泪不争气地又糊住了眼眶。

弟弟说,他要把这台母亲的缝纫机当成传家宝,而我也会将母亲一直保存下来的两张单据珍藏起来。看见它们,就像看见了母亲和那个艰难却充满着期待的岁月。(图片由作者提供)

感悟

微醺

□董川北

无数,但醉酒仅有一次,就是多年前加入省作协圆了作家梦的那天,整整两斤白酒让我酩酊大醉。醉酒难受,伤身体且不说,最不该让家人担心。那天妻子提心吊胆地守着

我,一夜未眠,早上看到她双眼红肿去上班,当时我就发誓,这辈子再也不醉酒!一是因为这份承诺,二是后来发现喝酒的最佳状态是微醺。微醺时,看大地静美,看万物有情,经常让我文思如泉涌,几个拿得出手的作品都是微醺时写的……”

古人言:花看半开时,酒饮微醺处。酒,犹如一味人生调味品,加了点香醇,加了点醉意。饮之有度,浓淡之间,方可知酒中乐趣。

乡韵

土炕情缘

□宋增战

人民日报原副总编辑梁衡说:“不懂得土炕就不懂得中国的农村和农民,至少不懂得中国北方的农村和村民。而没有亲身睡过几年土炕的人,很难感受到这块黄土地和农民心头细微的振动。”

我在黄土高坡土窑洞里的土炕上出生,在土炕上成长,在土炕上过新婚的蜜月。小时候不懂得土炕的好,常常想离开土炕。长大后走过千山万水,睡过各式各样的床,但还是爱睡家乡的土炕,陕北窑洞的土炕冬暖夏凉,觉得还是家乡的土炕好,一辈子走不出黄土地。总觉得,睡在家乡那充满温情的土炕上,才能与天地融为一体,才让人过得舒心、踏实和幸福!

家乡的土炕,多用石头靠窑洞内壁而建,一般长4米上下,宽1.8米左右,高0.7米多,呈长方体。炕上面铺上席子,炕下面有炕洞子,一面连着烟囱,一边连接灶台,利用炕头边盘的灶台,可以烧火取暖,也可以烧水做饭。

土炕上留下了我们的许多记忆。我们小时候,社会普遍贫穷,少铺没盖,兄弟几个住住合盖一床破棉被。父母为了一家人的生活,每天起得最早,睡得最迟。一到夜里,疯跑了一天的我们,吃完晚饭,早已累得倒头就睡了。可整日劳作的父母,依然

为我们忙碌着。如豆的油灯下,满头华发的母亲,总是盘腿坐在炕头上,眯着眼,一针一线地为我们缝补着破烂的衣服和鞋袜,有时给我们捉衣服上的虱子。而一脸沧桑的父亲,则吃糠在炕头,一声不吭地捻着羊毛线,或挑织毛袜子,为我们过冬早做准备。父母二老为儿女们操劳的专注神情,至今定格在我的脑海中。

俗话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人生中对土炕的那种爱恋刻骨铭心。2019年儿子在渭南参加了工作,买了房,给我们老两口买了床,睡在木床上,老是觉得不得劲。平时我俩遇到问题常常是她东说我打西,她说打鸡我偏打狗。但儿子与我们商量是否做个炕,我们老两口的意见出奇地一致,于是在卧室盘了一个炕。睡在炕上好像回到了从前,幸福指数直线上升。

以前到陕北米脂、绥德等地出差办事,住宿常常是窑洞宾馆,睡土炕是首选。接待外地来吴堡的三朋四友,住宿就在吴堡的窑洞宾馆——同源堂。在同源堂住,那条件好得没的说,最喜明月夜,满屋清辉,窗外彩云追月,满天星斗,灯火阑珊,流光溢彩,窗内柔和的灯光映照着屋里的一切:一盘炕上铺着蓝色的毛毯,毛毯上铺着两块印花褥子,褥子上放两块色

泽鲜艳、质地柔软的绸缎被子,中间放一个古色古香的炕桌。邀三五好友在这里叙旧饮酒,那份美好无以言表。置身这样的环境,好像又进入了新婚的洞房,那份温馨、浪漫、甜蜜、幸福的情调,会在心里荡漾开来。

人上了年纪,常常爱忆旧。记忆的翅膀时上了在老家的土窑洞上盘旋,灵魂在院子里游荡。“东山的糜子西山的谷,土炕上笑来土炕上哭”。我们在土炕上因梦想的实现而笑过,也为前途的渺茫而哭过。离开家乡三十多年了,如今土窑洞的脑畔上荒草萋萋,曾经干净的院子被葳蕤的荒草淹没。土炕静静地安卧在土窑洞里,任尘生其间,蜘蛛结网。那盘土炕啊,容纳了我们一家人的幸福与快乐,痛苦与忧愁。它见证了父母在贫困岁月中为抚养儿女的煎熬与辛苦,见证了我們兄弟姐妹如何走出大山改变人生,见证了我们在党的领导下从贫穷走向富裕……这里留下了我们在晨昏交替、烟火流年中的悲欢离合,喜怒哀乐,留下了我们对“农村是个复杂的社会”(著名经济学家张维迎语)人世间的深沉思考。

“时间煮雨,岁月缝花”。现在,离开农村多年了,但常常会情不自禁地想起我家的那盘土炕,更想起仍然生活在那片土地上的父老乡亲。“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片土地爱得深沉”。物质上的土炕离我们渐行渐远,但精神上的土炕却刻骨铭心永远留在我们的记忆深处。

诗苑

母亲:最美的记忆最深的爱

□苏洪波

最难忘母亲的目光
这目光温柔慈爱
穿越时空,穿越岁月
抵达我们心灵的深处

最难忘母亲的微笑
这微笑美丽灿烂
明媚了天空,温润了心田
温暖我们人生的道路

最难忘母亲的叮咛
这叮咛细致动听
竭尽所能,倾其所有
陪伴我们风雨兼程

最难忘母亲的背影
这背影匆忙坚定
走过四季,涉过山水
演绎我们成长的精彩

漫漫时光里
岁月的风霜吹皱了母亲脸上的皱纹
世事的磨难染白了母亲乌黑的秀发
无论是怎样的挫折坎坷
黎明时,总会
闪烁着母亲的挚爱深情

穿越岁月的长河
母亲的爱无坚不摧
母亲的爱永不褪色
纵然是隔了千山万水
风过处,依旧
溢满了母亲的殷勤牵挂

母亲是人生路上
最深的记忆最真的爱
母亲是生命之中
最美的诗歌最浓的情

美文

草木人生(二题)

□任 静

独爱梧桐

家有梧桐树,飞来金凤凰。母亲总是用这句俗语为娶不上儿媳的姑娘宽心。我那会年纪幼,仔细打量姑娘家房前屋后,并无一株梧桐树,心里直替她着急,即使飞来金凤凰,栖息在哪里啊?

及至长大后,才在唐诗宋词中认识了梧桐的品性,“垂缕饮清露,流响出疏桐。居高声自远,非是藉秋风”。蝉垂下像帽缨一样的触角吮吸着清甜甘甜的露水,声音从挺拔疏朗的梧桐树枝间传出。蝉声远传的原因是因为蝉居在高树上,而不是依靠秋风。言外之意是一个品格高尚的人不需要外在的凭借,自能声名远扬。

从好小读书,沉浸书香里,寄寓多愁善感。也将自己刚刚吐蕊发芽的青葱心事,写在日记里,寄托在滴露秋雨的片片梧桐叶上。“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情正苦。一叶叶,一声声,空阶滴到明”。

“桐花万里丹山路,雏凤清于老凤声”,桐木是制琴的美材。传说东汉时期,蔡邕隐居吴地,有一次见人烧火做饭,听到灶台上发出噼啪响木柴爆裂的声响,蔡邕精通音律,一听就知道那是桐木。他一声惊呼冲向灶台,从火里抢救出那根木头,可惜有一段已经烧焦了,后来做成的琴叫焦尾琴,美妙的清音千古传颂。“梧桐枯峥嵘,声响如哀弹”。峥嵘的桐木制成的美琴却弃置不用,难道不是诗人苦吟一生穷困一生、失意悲哀的写照吗?

后来又读到刘伯温的寓言故事《良桐》,工之侨得到一块上等桐木,用它制成一把音色纯美的稀世珍琴,把它献给太常作为国家的乐器。然而,鉴定琴的乐师既不调试它的音色,也不检验它的质量,认为它不是古琴,就将它退还给工之侨。工之侨无奈,将琴拿回去饰以残缺不齐的花纹和古代文字,又把它装于匣子埋在泥土中,过了一年才挖出来。这把琴被伪造得古色古香,反而被赞赏为世上少有的珍宝。以古为美,从浮华的外表来下结论,不知贻误了多少机遇,埋没了多少人才!

我没有听过梧桐所制的古琴,无缘面识那双神奇的操琴之手,却有幸在典籍诗词中汲取了极其宝贵的养分。想象中,优美的琴声好像金属与玉石相互应和,那种空灵而飘渺的韵律,顺着唐诗宋词的溪流,一路缓缓飘来,在我的梦境中低回婉转,流连不前。

梧桐树在我的故乡实属稀罕,在气候适宜的西安却处处可见,每年春天,小区周边的城中村洒掩映在一片花海里。梧桐花开在霏霏细雨中,雪白的花瓣上隐约透着一抹浅淡的紫,仿佛是纤尘不染的仙子动了凡心。才女薛涛流连浣花溪畔,看梧桐花开花谢,片片尽沾离人泪。她轻舒浣花笺,落笔兴叹:“花落梧桐风别凄,想登秦岭更悲凉。”薛涛是陕西女子,那份浓浓的乡愁,巴山蜀水阻隔不断。在西安的友谊路、建国路,甚至稍微有些年头的大街小巷,随处可见一街两行的法国梧桐。每逢初夏,郁郁葱葱的梧桐叶撑出一条条绿荫遮天的林荫大道,优雅的绿荫像一个艺术家,描画了一幅夏日凉爽的水彩画。

梧桐花凋谢后,初夏的绿意铺天盖地,每一片梧桐树叶都伸展开巨大的墨绿色手掌,像是给天空笼上了一团轻柔的绿纱。风吹梧桐叶,悠悠自成章。到了秋季又是另一番景象,小手帕般的落叶随风飞舞,抒写了季节的大写意,“沙沙沙”,妙音不绝于耳,恍惚又闻焦尾琴韵。

庄子《秋水》篇里,也说到梧桐,“南方有鸟,其名鹓雏,发于南海飞于北海,非梧桐不止,非练实不食,非醴泉不饮”。庄子拿凤凰引以自喻,我辈浅陋,何尝又不叹服向往那非梧桐不止的高洁品质,那不苟于乱世的逸风?万物之中,我独爱梧桐。

篱上牵牛花

铜雀台上开着一种植儿,黄昏沾露

盛开,翌朝即已萎谢。那是一种只盛开一夜的花朵,象征了倏忽即逝的美丽爱情。

清冷月光下,台角小小繁茂白花盛放,藤蔓青碧葳蕤,蜿蜒可爱。花枝纤细如女子月眉,花朵悄然含英,素白无芬,单薄的花瓣上犹自带着纯净露珠,娇嫩不堪一握,不由心生怜爱。伸手拈一朵在指间轻嗅,叹息即将阒然零落,这朵小小的白花,有一个诗意的名字——夕颜,鲜活一夜,多像香消玉殒的薄命女子。当下心里甚为向往,究竟是怎样美艳的花朵,才能承载得了一夜的爱恋?当镜头切换到夕颜的花姿,我不禁愣住了,这不就是乡间篱落上年年盛开的牵牛花吗?

故乡用向日葵种子扎成的篱落上总会攀爬着牵牛花的藤蔓。乡亲们不知它有牵牛花,亦或朝颜花的学名,见它形似喇叭,唤作喇叭花,更不知它的身影和名字常常入诗入画。“红萼黄花取次秋,篱笆处处碧牵牛。风烟人眼俱成趣,只恨田家岁薄收”。明代诗人赞其药性:“本草载药品,草部见牵牛。薰风篱落间,蔓生甚绸缪。”画牵牛花始于明代陈白阳,多以写意画出,墨叶兰花层层垂落,饶有趣味。清代画家宁有幅《画牵牛》,是牵牛花在绘画中的代表之作,这幅画具有复古的意味,构图简单,风情潇洒。张大千于一纸之上把牵牛花的精华展现得淋漓尽致。国画大师齐白石一生喜画牵牛花,在他九十二岁时还精心画了一幅《牵牛花》,题跋:“山之西,大岩之东,岩之牵牛,常有花大如斗。”

在乡间,喇叭花是童年的花。外婆柔和的声音似乎犹在耳畔回响:“喇叭花,爬篱笆,爬到高处吹喇叭,咕咕咕,咕咕咕!小孩儿,小孩儿,该起啦!”晨曦初绽,我恍然听见朝阳拱破窗棂的声音,透过玻璃窗向外眺望,满篱笆的喇叭花开得正艳。红、粉、蓝、紫、白五种纯色花朵,恍若一个牵牛仙子斜倚阑干,争奇斗艳。还有那红里透粉,粉白如玉,粉中带紫,紫里泛蓝,一朵朵,一片片,连在一起,形成一个个轻盈的小喇叭,花蕊上滚动着昨夜的露珠,迎着清晨的太阳,明媚,耀眼,绽放于记忆最深处。

牵牛花春末新叶生蕾,初夏开花,蝴蝶蜜蜂绕纷纷飞,农家小院瞬间花团锦簇,生气盎然。外婆站在篱笆边为我扎好小辫,顺手摘下两朵鲜红欲滴的花朵给我戴在辫梢上。我童年的喜悦便如山雀扑棱着翅膀,欢快地飞翔在晨雾萦绕的小山村。我轻轻摘下一朵粉里透紫的花儿,放在鼻下深吸,没有十分浓郁的芬芳,继而拔去花蒂吸食,丝丝香甜由舌尖直沁心脾,那种甜香的味道顿时弥漫开来,氤氲美好了整个童年时光。

牵牛的花期很短,还没等萧瑟的深秋光临,便随着杨树槐树叶儿悄然凋落。农人去菜园里收白菜和萝卜,也收成熟的豆角和黄瓜的种子,并将向日葵的杆子砍下来,一根根垛在墙角里。而对于篱落间凋零的牵牛花不闻不问。那些备受冷落的花蒂间,默默结出了嫩绿圆润的果实,在经历了深秋一场接一场秋雨后,霜降时果皮变成了深褐色,继而崩裂开来,一颗颗坚实的种子倔强地散落在温润的泥土中。外婆弯腰拾起散落了一地的种子,说这些种子生命力极强,等到来年春天冰雪融化,又会绽放新的美丽。

我渐渐读了一些书,告诉外婆这花应该叫朝颜花,或者牵牛花,喇叭花的名字太俗,太太,与它的美丽不相配。外婆笑着说:“不管是喇叭花还是朝颜花,只要它好看就行了,有什么相配不相配的。”后来,当我终于有一天悟得真正的美具有不衰的生命力,而不管它曾被冠以什么样的名字这个道理时,才认识到曾经的自己是多么肤浅。

美好的童年时光,一去不复返,被外婆疼惜呵护的日子再也不会回来,可童年的牵系,注定柔和悠长,一如葳蕤盛开在记忆深处那架篱笆上,粉红如霞的喇叭花。